

## 讓贊成與不贊成遷村的人 都有充分表達意見的機會!

### 大林蒲、鳳鼻頭沿海六里遷村意願普查

#### 三個原則下進行遷村規劃

各位鄉親好：

本次普查是基於林全院長去年底對居民提出「遷村與否充分尊重大家的意願，**如有高度遷村共識，將從優考慮**，並支持高市府提出的調查和規劃方案」的承諾。經市府舉辦多場說明會聽取鄉親的意見後，基於下列三個原則提出三個遷村方案，進行全面性的意願調查，目的是要瞭解沿海六里鄉親贊成遷村的比例及偏好的遷村方案：

1. **建地一坪換一坪**的期待。
2. 遷村不造成安置戶的負債。
3. 提供安置戶不同需求條件下的多元遷村方案。

#### 共同發聲，向中央爭取經費

遷村是非常重要的大事，政府一定會尊重在地意見，愈多鄉親表達意願及偏好方案，愈能充分反映大家的共識來決定是否遷村，才能精確估算所需要土地、經費及調查計算每戶不同條件下所能領取的補償金，並向中央爭取最優惠的條件。**倘若遷村意願不高及中央經費未能到位，那就無法啟動遷村。**

#### 以「家戶」為單位全面普查

此次遷村與紅毛港遷村模式不同！只要是105年12月31日前設籍在當地年滿20歲的人，都能表達遷村意願；**但只有設籍且擁有房地所有權的成員才能選填遷村方案**，以保障合法居民的權益，杜絕鄉親擔心的幽靈戶問題。

無論您贊成或不贊成遷村，都請您充分表達意見。

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局長 張乃千

## 三種遷村方案 報你知

**1 土地**方案：建地一坪換一坪，蓋出自己想要的房子

不以原居住地與遷村地土地價格換算，**建地一坪換一坪**，且領取補償金足夠能蓋回跟現居住地一樣大小的房子（如果您想蓋更大的房子，就需自己額外負擔）。至於農地則採取協議從優價購。

**2 房屋**方案：政府幫您蓋房子，輕鬆換住不傷腦筋

政府在遷村地選擇適當地與建規格、坪數及房型較一致化的**住宅大樓**或**透天厝**，供安置戶換購進住。如選擇較小坪數，可能還有餘裕資金可自行運用。

**3 現金**方案：一次領取現金，自己找尋理想的房屋

依照安置戶個別條件計算遷村應給予的補償金，**一次發放**，讓安置戶財務自由運用，或購買自己想居住的地點及房子。



集體遷村地點位於小港區中安路以北  
航港局土地及鳳山區南成里台糖土地

## 方案比一比

方案	內容說明	適合對象
1 土地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建地1坪換1坪，蓋回原房型，不增加額外負擔</li><li>▪ 自行建屋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想自己規劃、設計及興建喜好的房型</li><li>▪ 想跟老鄰居住在同地區</li></ul>
2 房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政府蓋好住宅大樓或透天厝供換購進住</li><li>▪ 規模、房型及坪數一致化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不想花費心思及時間找人設計及興建房屋</li><li>▪ 想換住大樓，享受管委會打理公共空間及生活的服務</li><li>▪ 想保留餘裕資金自行運用</li><li>▪ 想跟老鄰居住在同地區</li></ul>
3 現金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一次領取全額現金</li><li>▪ 可買房或自行運用</li>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▪ 不想受限於政府指定之遷村地點，想搬到自己喜歡的地方住</li><li>▪ 已有房屋可住</li><li>▪ 已有自己的財務運用計畫</li></ul>

註：對個別安置戶而言，上表三種方案換算成可領取的現金都是等值的

